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董事会、监事会同意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充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流动资金，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等六家银行申请不超过如下表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银行名称	申请授信额度 (单位：万元)	授信期限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10,000.00	三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10,000.00	三年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8,000.00	三年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6,000.00	三年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4,500.00	三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5,000.00	三年

以上授信额度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使用（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最终授信金额、利率、手续费率和期限以银行审批意见为准。为便于申请综合授信工作进行顺利，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曾正雄先生全权代表公司与上述银行签署相关授信合同、借款合同及各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本次授权自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

独立董事对此授信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以上授信事项尚需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4月24日